

青岛亿友电器成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母线及其配件。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青岛亿友电器成套股份有限公司与青岛东和工业配套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了青岛亿友母线有限公司，公司与青岛东和工业配套有限公司的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 年预计的关联交易已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青岛东和工业配套有限公司	青岛市李沧区瑞金路 19-37 号	有限公司	徐卫东

(二) 关联关系

青岛亿友电器成套股份有限公司与青岛东和工业配套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了青岛亿友母线有限公司，公司与青岛东和工业配套有限公司的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考虑到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预计 2017 年度向关联方青岛东和工业配套有限公司销售母线其配件，销售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以市场公允价格

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而受到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亿友电器成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青岛亿友电器成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2日